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7-A320-06

修正案号: 39-9188

一. 标题: 动力装置-整体式发动机风扇包皮-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经 CAAC VSTC0596(对应 EASA STC 10029547)改装的所有制造序列号(MSN)的 Airbus A319-131, A319-132, A319-133, A320-231, A320-232, A320-233, A321-131, A321-231 和 A321-232 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EASA AD 2017-0178 (2017 年 9 月 15 日颁发);
2. CAD2001-A320-20R1 (修正案号 39-8649, 2016 年 3 月 28 日颁发);
3. Bombardier Short Brothers SB V25MFC-71-1003 (初版, 2016 年 9 月 28 日颁发)。

使用上述参考文件“3”的后续批准版本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1. 原因

装有IAE V2500发动机的A320系列飞机发生过几起起飞时风扇包皮(FCD)脱落事件。调查确认,在所有的事件中,起飞之前均打开过风扇包皮(FCD)但没有重新关闭到位。在航前检查中,也没有发现风扇包皮(FCD)没有正确锁定。

这种状态如果不加以纠正,可能导致飞行时风扇包皮(FCD)脱落,并可能造成飞机损伤或者造成地面人员伤亡。

CAAC曾经颁发过适航指令CAD2001-A320-20R1,要求按照Airbus SB A320-71-1069(此SB指向Goodrich SB V2500-NAC-71-0331,对FCD进行改装和重新标识)改装受影响飞机的FCD,并且在驾驶舱安装标牌。

按照CAAC批准的VSTC0596(对应Short Brothers公司获取的EASA STC 10029547)装机的整体式风扇包皮,也同样受到上述潜在不安全状态的影响。

EASA STC的持证人Bombardier Short Brothers公司研发了一项类似于Airbus公司的设计更改,并且颁发了SB V25MFC-71-1003。这一更改包括新的FCD前锁和保持组件,并含有一个专门的钥匙以对FCD开锁。此钥匙在FCD前锁没有安全关闭的情况下将不能拔出。而且AMM要求该钥匙在拔出后必须被储放在驾驶舱特定位置,相应的FCOM也做了修订。改装后的FCD通过不同的件号来区分。

按照VSTC0596(对应EASA STC 10029547)装机的整体式风扇包皮可以与常规的风扇包皮混合装机(即整体式风扇包与常规的非整体式风扇包皮混合)。对于常规的非整体式风扇包皮,Bombardier Short Brothers公司SB V25MFC-71-1003指出要根据适用性按照Goodrich公司SB V2500-NAC-71-0331完成改装。

基于以上原因,本适航指令要求对FCD进行改装和重新标识,并在驾驶舱安装标牌。

2.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

按照EASA AD2017-0178(2017年9月15日颁发)中“Required Action(s) and Compliance Time(s)”的内容执行。

3. 其他规定

无

4. 等效替代

(1)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(2)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,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7 年 09 月 29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7 年 09 月 29 日

七. 联系人: 朱宁文
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
021-22321558